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090

聯絡人：陳馨平

電 話：04-37061326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5382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53825A00_ATTCH2.doc、005382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「105年臺灣區高級中等學校行義童軍探索教育考驗營」，訂於105年7月14日至16日於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辦理，惠請貴府（局）協助轉知所屬學校踴躍組團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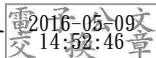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05年5月4日甲工學字第105000098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活動實施計畫、課程及報名表各一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中等教育科 收文:105/05/09



041050035345 有附件